

宁夏医科大学护理学院 2026 年推免生招生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切实做好2026年推免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宁夏医科大学2026年推免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规定，结合护理学专业特点，现制定宁夏医科大学护理学院2026年推免生招生现场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一）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全校复试录取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

（二）成立护理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招生录取工作的部署、决策、协调与督导等。办公室设在护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具体人员安排如下：

组长：马玉龙 刘民辉

成员：朱亚飞 黄晓娟

秘书：樊 婷 白亚茹

（三）护理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为突发事件应急指挥机构，负责组织突发事件的调查、控制和处理工作。人员组成如下：

组长：马玉龙 刘民辉

成员：朱亚飞 黄晓娟

（四）成立护理学院研究生复试纪检小组，全面负责护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全过程的纪律监督与检查。对考试最终成绩进行检查、复核。

组长：马玉龙

成员：黄晓娟 李 媛

二、工作原则

招生工作贯彻公平公正、全面考察、客观评价、公开透明的原则，择优选拔，确保质量。

三、复试安排

（一）复试时间

复试时间为9月29日，具体安排见宁夏医科大学护理学院2026年推免生招生复试通知。

（二）复试方式

采用现场复试方式。

（三）复试比例

实行差额复试，合格生源充足专业的复试比例一般不低于120%，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四）考生资格审查

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均应提前做好报考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参加复试。主要审查本人居民身份证、《宁夏医科大学2026年推荐优

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加盖大学本科阶段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成绩单、诚信复试承诺书、外语水平证明等材料。

（五）复试

1. 复试内容

复试包含笔试、面试和技能测试。笔试主要考查专业基础知识，面试主要考查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外语听说能力、学术科研潜质、创新思维能力及心理健康情况等，技能测试仅面向专业学位考生。

2. 复试成绩

复试总分为 100 分，不同培养类型复试成绩构成为：

（1）学术学位：笔试成绩占比为 30%、面试成绩占比为 70%。

（2）专业学位：笔试成绩占比为 30%、面试成绩占比为 50%、技能测试成绩占比为 20%。

四、录取

（一）录取成绩

录取成绩由本科综合成绩和复试成绩组成，总分为100分。其中本科综合成绩占50%，复试成绩占50%。

（二）拟录取

根据招生计划，对同一复试批次内的考生按其录取成绩进行统一排序，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三）公示

复试结束后，拟录取总名单于规定时间在学校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10 个工作日。

（四）录取

教育部录检通过后，经学校校长办公会审定，发放录取通知书。

（五）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
2. 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复试资格审查未通过的；
3. 复试面试成绩低于60分或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的；
4. 发现有弄虚作假和违规违纪行为的；
5.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报告或体检不合格的；
6. 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复查不合格的；
7. 教育部规定的其他不予录取条件的。

五、其他注意事项

（一）考试各环节均应由考生本人参加考试，冒名顶替一经查实将追究法律责任。

（二）提供的个人信息、各类证件及相关材料均应完整、真实、无误，被发现任何不实信息均将被取消复试录取资格。

（三）务必保持通讯工具畅通、听从复试工作人员安排，按

时参加复试。无故失联的考生，视为放弃本次复试。

六、咨询渠道

开通咨询投诉电话和电子信箱：

咨询、投诉受理电话：0951-6880519

邮箱：nxmu-hlxy@163.com

联系人：樊老师，0951-6880519。

七、其他事宜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宁夏医科大学2026年推免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文件要求执行。

宁夏医科大学护理学院

2025年9月26日